



中少总社皇冠书系
引领儿童文学新主流阅读

全国优秀儿童文学奖作品精粹



NLIC 2970725007

DU LANG

独狼

金曾豪◎著



中国少年儿童新闻出版总社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



高洪波 李东华◎主编

全国优秀儿童文学奖作品精粹



NLIC 2970725007

ANG

独狼

金曾豪◎著



中国少年儿童新闻出版总社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独狼 / 金曾豪著. — 北京: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
2010. 9

(全国优秀儿童文学奖作品精粹)

ISBN 978-7-5007-9894-1

I. ①独… II. ①金… III. ①儿童文学—长篇小说—
中国—当代 IV. ①I287.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163236 号

DU LANG

(全国优秀儿童文学奖作品精粹)



出版发行: 中国少年儿童新闻出版总社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

出版人: 李学谦

执行出版人: 赵恒峰

策 划: 缪 惟 李世梅

责任编辑: 李世梅

插 图: 刘向伟

装帧设计: 缪 惟 刘豪亮

责任校对: 赵聪兰

责任印务: 杨顺利

社 址: 北京市东四十二条 21 号

邮政编码: 100708

总 编 室: 010-64035735

传 真: 010-64012262

发 行 部: 010-84037667

h t t p: //www. ccppg. com. cn

E-mail: zbs@ccppg. com. cn

印刷: 北京机工印刷厂

出版发行: 中国少年儿童新闻出版总社

开本: 880mm × 1230mm 1/32

插页: 8

印张: 5

2010 年 9 月第 1 版

2010 年 9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字数: 100 千字

印数: 11900 册

ISBN 978-7-5007-9894-1

定价: 12.00 元

图书若有印装问题, 请随时向印务部退换。

二十张闪光的儿童文学“名片”

樊发稼

中国作协以“鼓励优秀创作，奖掖文学新人，为广大少年儿童提供更多更好的精神食粮”为宗旨的中国作家协会全国优秀儿童文学奖，是儿童文学界最权威、因而最为儿童文学作家们看重的一个纯文学奖项。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初至今，已举办七届，共有一百五十多部（篇）佳作获奖。现在中国少年儿童新闻出版总社、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从中遴选出二十位作家的二十部作品，结集成《全国优秀儿童文学奖作品精粹》丛书，集中推出，实为儿童文学界之喜人盛事。

对优秀作品进行表彰和奖励，是鼓舞作家创作热情、激励他

们不断写出佳作的一种很好的方式。儿童文学评奖实际上也是向广大小读者宣传、介绍和推荐优秀作品。

不论哪一“级别”的评奖，都应严格健全每一个环节的工作程序和制度，从推荐、初选、复审到终评，都要一丝不苟地按照评奖规则、评奖标准来进行，坚决排除人情的、地方本位的和其他非文学因素的介入、干扰。只有这样，评奖才能做到合理公正。我个人特别重视评委会组建的原则和要求。评委班子的组建状况直接决定评奖工作的质量以及评奖结果的权威性和公平、公正性。

作为中国作家协会儿童文学委员会的原负责人之一，历届评奖工作我大都参加，有的还参与组织领导。我也应邀参与过众多其他全国性评奖，深感从整个评奖过程考察，唯有中国作家协会全国优秀儿童文学奖的工作更规范，结果更具导向性、权威性和公正性。

中国作家协会全国优秀儿童文学奖的所有获奖作品，都具有较高的思想性、艺术性、可读性，确实是新时期各个阶段涌现出来的优秀儿童文学作品。总体观之，它们题材内容丰富多彩，贴近当代现实生活，时代气息浓郁，注重在童真童趣中塑造栩栩如

生的人物形象，艺术表现手法各有特色，各种人物“角色”都有鲜明的性格特征，作品均具有较高的审美情趣和文学艺术价值。经严格比较、筛选收入本丛书的二十部作品，我全部认真拜读过，堪称获奖作品中之佼佼者。二十位作家都是我志同道合的朋友，有的甚至属于情谊甚笃的至交；他们都是新时期各个时段儿童文苑里老、中、青可敬园丁的优秀代表。这些获奖作家现正活跃于儿童文学创作领域，有的作家虽年近八旬，仍笔耕不辍，继续以自己的可贵的创造性劳动，为新世纪少年儿童不断奉献营养丰富的精美的精神食粮。他们的优秀作品，无疑是实实在在地丰富了我国当代、特别是新时期和新世纪儿童文学的宝库。

为写本序，近日我又重新浏览、赏读了这二十部获奖作品，兴奋之情不能自己。随着作家们娓娓叙述的引领，我好像再次置身于熟悉的和原本不熟悉的丰富多彩的生活之中，深为作家朋友们怀着一颗大爱之心，以自己的智慧和宝贵心血创造出来的这些文学精品所感动，沉浸在莫大的喜悦之中。

啊，二十部作品，二十座金碑，充分体现了中国儿童文学作家的智慧和聪明才智，它们不仅是向世人出示的中国新时期儿童

文学的二十张闪光的“名片”，也是值得今天新世纪广大少年儿童读者认真享用的精神营养佳品。

时代的洪流、生活的大潮永无止息地滚滚向前。

我国广大儿童文学作家正在不懈地探索创造中前进。

中国作家协会全国优秀儿童文学奖届复一届地持续举办着。

我相信，在全体儿童文学工作者和少儿出版部门的大力协同、携手努力下，我们一定会有更多更好的优秀儿童文学作品问世，无愧于我们亲爱的祖国和伟大时代！

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日于北京

1

它是一只狼，年轻、健壮，深棕色的毛泛出金属般的光泽。它潜伏在山坡上的荆棘丛中，转动着竖起的双耳，锐利的目光紧盯着山谷。

谷底有一条小溪，时隐时现于乱石榛莽之间。小溪的那边有一片平坦的绿草地，上面有几棵伞状的合欢树。合欢树正开花。这种粉色的、茸茸的花为这个洒满了初夏阳光的山谷增添了许多妩媚和温情。一棵合欢树下盘腿坐着一对青年男女。他们面前摊着一块白色的塑料布，上面摆着杂七杂八的东西。

人在上风处，狼能分辨出从塑料布上飘过来的各种气味，当然也能辨出两个人的气味。那女的身上有一种很怪的香味——它当然不知道这是奥琪香水的味道。狼并不对这些感兴趣，它的目光紧紧地追逐着那条雪白的狗。

这山谷离小镇不远，而且这一带从未出现过狼，他们带白狗来纯粹是为了逗乐。

白狗尚未成年，是条“半大狗”，最讨人喜欢了。雪白的毛，粉红色的鼻子，肥胖得不像一条狗，更不像一条公狗。白狗或卧或滚或颠儿颠儿地跑，不时为了得到一点儿吃的而抬起前腿来卖乖，逗得两个主人发笑。

白狗对人的媚态激起狼的一阵阵厌恶。狼频频伸出猩红的长舌舔着唇。

远古时代，狼曾经和人类一样作为一个强盛的种类生存在这个地球上，甚至一度彼此成为被崇拜和敬畏的对象。之后，人类以智慧压倒了狼，而且一步步地把狼逼向绝境。从古至今你死我活的对抗，使人和狼之间结下了根深蒂固的不解之仇。狼是狗的祖先，狗是被人类驯化的狼的一属旁系。狗成了人类忠诚的朋友——而在狼看来，是狗成了人类忠实的奴仆。狗的背叛使狼和狗之间产生了刻骨的仇恨。它们一嗅到对方的气息，全身的血液便会燃烧起来，成为一股无法遏制的杀气。

人、狗、狼又在这山谷里狭路相逢。

狼死死盯着白狗。这肥皂泡似的白狗绝对不是这只饿狼的对手。若不是合欢树上挂着一支枪，狼会不顾一切地冲上前去把白狗撕个粉碎。狼认识枪。虽然到现在为止它还未嗅到应有的火药味，但它还是怕这个凶险神秘的东西。有多少同类在这古怪的东西前惨叫着栽倒在血泊之中！火可怕，火的精怪更可怕。

其实，这不过是一支只能射杀麻雀的气枪罢了，并不是火的精怪。

男青年把一只花花绿绿的金属空罐头扔掉，当啷一声把狼和狗都吓了一跳。

白狗飞跑过去，讨好地把空罐头盒叼回到合欢树下。男青年称赞了一句，赏给它一块食物——噢，是牛肉。白狗高兴地摇着尾巴，连屁股都在动。好一个肥硕的屁股！

女青年又把空罐头盒扔了。空罐头盒丁零当啷滚进小溪。男青年打了一个响指。

白狗十分乐意地向空罐头盒奔去。溪里的那些乱石被岁月磨得圆溜溜，又生些青苔，滑得像熟的芋艿。白狗在石头上打滑，做出种种可笑的姿态，两个年轻人笑得前仰后合。

男青年又把白狗叼回的空罐头盒扔出去。这次扔得更远了，一直扔到小溪的对岸。空罐头盒兴奋地弹跳，翻滚到了一块大石头的后面。

狼的机会来了。

狼迅速向空罐头盒靠拢去，在灌木丛中矮步运行，老练迅疾，似一团液体，不触动一根树枝，不散发一点儿气息……

白狗没来得及叫出声，喉管和颈动脉就同时被切断。它眼前一片棕色，接着是一片红色，那个花哨的空罐头盒化成一团黑色……它至死没明白发生了什么事情，事情是怎样发生的。

当狼从大石头后面探出头来时，那两个年轻人已经呼叫着逃远了。

那支枪还挂在树上。

狼放下白狗，几个纵跃就到了合欢树下。它咬住枪柄。

“咔！”枪柄碎了。

回到石头后面，它从容地吃完了白狗，纵身跃上石头，环顾四面，嗅闻八方，然后飞身跃下石，上了山坡，又像一团液体似的消失在灌木丛中。

它是一只到处流浪的独狼。

狼群中等级森严。别说是成年的狼，即使在幼狼之间也存在着等级。出生一个月的狼崽就热衷于打斗。别以为这只是儿时的游戏，强者的地位正是在这种游戏式的打斗中逐渐确立的。

这只狼自幼就是打斗中的常胜将军。它健壮、聪明、蛮横、凶狠。它用爪子踩住失败者，得意地翘起小小的尾巴，露出十足的傲气。若非这过分的傲慢，它极有可能成为未来的头狼。

每一群狼都有自己的领地。它们凭借嚎叫声和气味来划定疆界。几乎所有可以活动的地域都被狼群瓜分了。独狼是绝不敢贸然闯入这些领地的。独狼所能活动的地方处于狼和人的交界处。在这个夹缝里求生，得时刻提防同类的仇杀和人类凶险莫测的袭击。沦为独狼是十分可怕的事。成群的狼甚至能让狮虎退避，而独狼的性命却如风中枯叶。

吃过白狗以后，三四天来，它再也没有捕捉到什么食物。饥饿使它虚弱、暴躁。虚弱使它在追捕食物时力不从心。暴躁使它在遇见猎物时沉不住气而多次失去良机。

它奔跑在草莽间，努力保持它的敏捷。

它甚至只凭毛的感觉就能断定哪个方向有水。狼的毛可不只是为了遮掩身体。

水的气息引着它来到一片沼泽地。

在这种地方可得格外小心。别看那些白色的小花开得可爱，说不定下边有个泥沼；别听那一蓬蓬蒿草温柔的倾诉，说不定下边潜伏着一条鳄鱼。

它小心翼翼地走到水边，伏下前半个体，把舌头卷成勺状，喝了几口水。水更刺激了饥饿，它干脆整个儿趴下来。它觉得肚皮已和脊背贴在一起了，要不，肚皮下草地上的一个泥疙瘩怎么会硌得脊背发疼呢？饥饿会像影子一样跟随狼的一生，败坏狼大部分时间的情绪。

水沼死了似的静。水清得很，可以看到水底纤秀的小草，还有几尾小鱼在悠然嬉戏。狼知道鱼可以吃，可是它对它们毫无办法。

天空倒映在水底，一团一团灰色的云在涌动。

它感觉到肚皮底下的草地在浮动，大吃一惊，急忙小心地匍匐着后退。不过是一场虚惊。它不知道这是水中的云影引起的错觉。

那天，它们的狼群到了一片沼泽地边。一只年轻的母狼由于草率而陷进了一片泥沼。这母狼正是它亲密的伴侣。它听到了呼救声，不顾一切地要奔去救助。头狼截住了它，一

爪子把它击倒在地。头狼长嚎一声，整个狼群原地站定，肃然无声，只有那遭难的狼在黑色的泥沼里哀叫。

看到那双绝望、哀怨的眼睛，它又爬起来想冲过头狼的阻拦。头狼一口咬住它的后足，准确地把力量控制在将透而未透皮肉的临界点上。它当时简直是疯了，竟当着整个狼群的面回头咬了头狼一口。这还了得！立刻，几条强壮的公狼一齐向它扑来……

就为这个，它被它的家族无情地驱逐了，成为一只到处流浪的独狼。每一只狼时刻都得切记：头狼是神圣不可侵犯的。

它直竖的耳朵捕捉到了什么，最后对准不远处的一片灌木丛。一种细微的声响正从那儿传来。

它深吸一口气，站了起来……

2

独狼环顾一下，然后向那片灌木丛靠拢。

扑棱一声，灌木丛里飞起一只野雉。这是只雄雉，在西斜的阳光里显出它华丽而辉煌的锦羽。雄雉飞起来，忽又转身跌落下来，拖着一只下垂的翅膀在草地上踉跄奔跑，惊

恐地叫着。

独狼冷眼一瞥，便不再理会雄雉过分夸张的做派。佯伤而逃是野雉的惯技，不过是要把来犯者从家门口引开。它断定灌木丛中有一个雉窝，窝里一定蹲伏着一只舍身护雏的雌雉。

雄雉惨叫一声，跌倒在不远的地方，扑打着翅膀，像在垂死挣扎。

独狼只是不经意地回头一瞥，然后就加快脚步向灌木丛蹿去。

雄雉明白它遇到了怎样的敌人，怒从心头起，金蓝色的颈羽一齐张开，纵身展翅，飞起有几丈之高，然后扬起双爪直向独狼扑去。

独狼过于自负了，显然低估了雄雉。当它觉得有一阵风向脑后扑来时，它已经来不及脱身了。它从小训练有素，深知在这样的时刻可不能回头。面对禽类的爪、喙，它必须保护好它的眼珠。

在雄雉爪、喙将到的一瞬间，独狼左前腿和左后腿同时蹲屈，使前进中的身体突然向左前方极轻巧地打了一个滚翻。雄雉扑了一个空，恰好就跌在它嘴前。

雄雉才叫出半声，脖子就在独狼的牙齿间“咔吧”一声折断了。扇动的翅膀表示雄雉的不屈不挠，也宣告了它的不幸。一些美丽的羽毛飞扬起来。独狼无视这羽毛的美丽，只

觉得讨厌。鸡不应该有毛，它想。

它舔了舔嘴角，昂首四顾。

沼泽地依然一派宁静和平。远处有什么鸟在叫，显然不是雉。而灌木丛里还有一窝雉。它还没有吃饱。即使吃饱了，它也会钻进灌木丛。好奇是狼的又一天性。

它喜欢灌木丛。一进灌木丛，它的身体就柔软得像一团棕褐色的液体，十分舒服。

正如它所预料，灌木丛深处有一个雉窝。一只麻栗色的雌雉正像它想象的那样扑开双翅护着雏雉们。雌雉张开颈羽，鸡冠如血一般鲜红。

狼竖起尾巴，一晃，又一晃。

正待雌雉想看清楚晃动的是什么东西时，它的脖子断了。它没挣扎，到此时它还记得身下有孩子！

雄雉舍身一搏，雌雉挺身护雏，都是义无反顾，凛然可敬。然而，在狼的面前，雉毕竟太弱小了。唉！

雉窝里剩下几只出壳不久的雏雉，茫然无措地啾啾叫唤。

狼趴下，把长长的尖吻伸进窝里，依然能感受到雌雉留下的温暖。

雏雉们慌乱了一阵，钻进窝里的枯草堆中，渐渐平静下来了。有时候，雌雉也会短时间地离开草窝出去喝一点儿水什么的。雏雉们相信母亲不久就会回来。

它匍匐在雉窝边，眯着眼睛苦等夜的降临。若不是饥渴难耐，狼在白天很难打得起精神来。

夕阳快下山了。天地间，这里那里都涌动着一些红色。没有什么颜色比红色更能使狼激动了。可口的鲜血是红的，可怕的火焰也是红的。可眼下，它一点儿也激动不起来。自从离开群体，在不饥饿的时候，烦躁和沮丧就会袭上它的心头。孤寂像一颗太阳烤着它。

一群麻雀降临在这丛灌木的枝头，追逐吵闹。这丛灌木也许就是它们的宿营地吧。若是如此，它们便是雉的邻居了。有几只老成的麻雀显得很安详，在枝梢上用褐色的喙梳理羽片。它们的身上镀了夕阳最后的光芒，呈现出黄铜般的色彩。更多的雀儿喜欢吵闹，轻薄地从这个枝头蹦到那个枝头，和这个伙伴打斗，又和那个伙伴亲昵。从下面看上去，它们的胸脯白茸茸的，里头鼓鼓地装着很多叫声。

有一只小麻雀不小心踩到狼的脊背上，惊呼一声，迅速逃窜，如一支箭簇。接着是轰的一声，麻雀们不见了，只有树枝在那里空摇。

下坠的太阳只剩了半个，离地面很近，像在流血。它认为它嗅到了太阳的焦味。

沼泽地里，从水中，从草丛和树丛中袅袅地生出紫色的雾气，隐约含着鱼的腥、草的腥、泥的腥、水的腥……

沼泽地的一个地方泛起一个气泡，然后又破裂了……

静极了。只有它心里的那颗孤独的太阳在躁动。

狼对它们的天敌和弱小的动物是凶残无情的，但在它们的家庭里却不乏温情。尤其是母狼对自己的孩子，那脉脉温情使成年的狼也怀念不已。

在尝够了孤独之后，独狼竟在雉窝边怀念起它的家族来。那些快乐的日子好像已经很遥远了。

夜幕降临了。沼泽地响起一片蛙鸣。

苍白的月亮爬上天空，就像头狼那苍白的脸。

它回想着它们家族的气味。它还记得那气息。它忍不住冲着月亮伤感地嚎了一声。

它决定回去。

它当然不能空身回去。

几天以后，它好不容易逮到了一头鹿。它叼着死鹿昼行夜伏，穿过几个狼群的领地，踏上了归途。昼行夜伏，对于狼来说，意味着要冒巨大的危险。它宁愿如此冒险。它领教过被其他狼群无情围攻、追捕的苦楚和风险。

饥饿像火一样烧灼着它，可它强忍着不吃叼着的死鹿。它要把这头鹿作为见面礼，献给它的家族，献给头狼，表示它的悔过，显示它的能力。它看到过一条老狼被逐后又叼着一头黄羊回群的故事。

经历过千辛万苦，这天傍晚，它终于踏上了它们家族的领地。